

中国农业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中国农业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在北京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由本公司董事会召集，赵阳董事长主持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向全体股东发送了会议通知及会议议案。出席今天会议的有全部 9 家股东单位的代表，公司董事 7 人，出席 7 人；监事 5 人，出席 4 人。因疫情防控需要，北大荒投资控股公司股东代表涂高、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代表宋建国，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代表姜华，通过视频出席会议。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有关规定。

出席会议的股东代表审议并以举手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并一致表决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工资总额预算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16,100,000,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票 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二、审议并一致表决通过《关于聘用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16,100,000,000 股，占公司有权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占公司有权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票 0 股，占公司有权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以下无正文，接签字页）